

2406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及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工業一路3號
電話：(03)5985510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合併損益表	6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7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7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37
(五) 關係人交易	38-39
(六) 質押之資產	39-40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0-41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 其他	
1. 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41-45
2. 其他	46-51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
3. 大陸投資資訊	54-55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56-57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核閱結果，有關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基於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026,142 仟元及 1,146,862 仟元，分別佔合併總資產之 38.03%及 23.80%，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95,732 仟元及 242,121 仟元，分別佔合併總負債之 13.99%及 17.64%，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612,284 仟元及 978,214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58.88%及 57.17%。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列入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並未經會計師查核，該等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27,624 仟元及新台幣 601,492 仟元，分別佔合併總資產之 5.93%及 12.48%，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6,249 仟元及新台幣 53,823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1.32%及 3.92%，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172,613 仟元及新台幣 120,896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6.30%及 7.07%。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2.(3)有關母公司與合併子公司及各合併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之揭露，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有關子公司之轉投資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係由該等子公司提供，亦未經會計師查核。

(續下頁)

(承上頁)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除上段所述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表，若能取得上述該等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有關該等子公司之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未經會計師查核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之規定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處理。

此 致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0)金管證(審)第02854號
(97)金管證(六)第37690號

涂嘉玲

會計師：

郭紹彬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附 註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3,687,285	34.83	\$ 1,197,133	24.84	2100	短期借款	四.12及六	\$ 734,293	6.94	\$ 35,184	0.7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700,297	6.62	-	-	2120	應付票據		82,623	0.78	17,325	0.36
1120	應收票據	二及四.3	4,562	0.04	3,366	0.07	2140	應付帳款		215,429	2.04	180,517	3.75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	二及五	-	-	19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	4,893	0.05	5,864	0.1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3	904,011	8.54	741,501	15.39	2160	應付所得稅		70,181	0.66	74,014	1.54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二及五	74	-	33	-	2170	應付費用		146,346	1.38	102,964	2.13
1160	其他應收款淨額		24,953	0.24	11,657	0.24	22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52,869	1.44	61,051	1.27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五	96	-	48	-	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五	315	-	202	-
120x	存貨淨額	二及四.4	970,550	9.17	403,042	8.36	2216	應付股利		718,999	6.79	147,377	3.06
1260	預付款項	二及四.26	243,667	2.30	92,264	1.91	2224	應付設備款		92,031	0.87	23,196	0.48
127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二及四.5	10,408	0.10	-	-	2228	其他應付款		681	0.01	288	0.0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23	49,219	0.46	32,179	0.67	2260	預收款項		15,272	0.14	4,782	0.10
1291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六	2,634	0.02	3,150	0.07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13及六	149	-	70,915	1.47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二及四.26	4,295	0.04	10,800	0.22	227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應付款	四.15	157,759	1.49	176,406	3.66
	流動資產合計		6,602,051	62.36	2,495,192	51.77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6,980	0.07	7,354	0.15
								流動負債合計		2,398,820	22.66	907,439	18.83
14xx	基金及投資						24xx	長期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6	910	0.01	7,352	0.15	2410	應付公司債	二及四.14及六	728,249	6.88	56,310	1.17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7	286,130	2.70	291,793	6.06	2421	長期借款	四.13及六	1,035,797	9.78	142,071	2.95
	基金及投資合計		287,040	2.71	299,145	6.21	2443	其他長期應付款	四.15	76,871	0.73	252,329	5.23
								長期負債合計		1,840,917	17.39	450,710	9.35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8、四.26及六					28xx	其他負債					
1501	土地		200,615	1.89	201,667	4.18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6	18,917	0.18	13,736	0.28
1521	房屋及建築		703,965	6.65	778,130	16.15	2820	存入保證金		-	-	396	0.01
1531	機器設備		3,198,418	30.21	2,956,166	61.34		其他負債合計		18,917	0.18	14,132	0.29
1545	試驗設備		136,145	1.29	154,948	3.21	2xxx	負債合計		4,258,654	40.23	1,372,281	28.47
1551	運輸設備		3,413	0.03	2,825	0.06	3xxx	股東權益					
1561	辦公設備		27,469	0.26	22,661	0.47	31xx	股本	四.17				
1681	其他設備		35,489	0.34	17,557	0.36	3110	普通股股本		2,654,229	25.07	2,340,793	48.57
	成本合計		4,305,514	40.67	4,133,954	85.77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265,423	2.51	119,380	2.48
15x9	減：累計折舊		(1,984,934)	(18.75)	(2,405,994)	(49.92)	32xx	資本公積	四.17及四.18				
1599	累計減損		(35,423)	(0.33)	(35,423)	(0.74)	3211	普通股股票溢價		582,500	5.50	-	-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800,303	7.56	61,995	1.29	321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21,872	3.04	293,131	6.08
	固定資產淨額		3,085,460	29.15	1,754,532	36.40	3260	長期股權投資		927,112	8.76	10,943	0.23
17xx	無形資產						3271	員工認股權		55,660	0.53	54,310	1.13
1760	商譽	二	3,214	0.03	-	-	327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22,119	0.21	15,875	0.33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	1,851	0.02	1,926	0.04	33xx	保留盈餘					
	無形資產合計		5,065	0.05	1,926	0.0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9	106,925	1.01	27,569	0.57
18xx	其他資產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四.21及四.23	216,918	2.05	332,020	6.89
1800	出租資產淨額	二、四.9、四.26及六	48,496	0.46	-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10	閒置資產淨額	二、四.10及四.26	36,376	0.34	-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10,101	0.09	22,974	0.48
1820	存出保證金		4,124	0.04	3,329	0.07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	(5,260)	(0.05)	(2,473)	(0.05)
1830	遞延資產	二及四.26	79,701	0.75	42,640	0.89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損失)	二及四.6	603	0.01	(6,486)	(0.1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23	108,360	1.02	123,489	2.56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158,202	48.73	3,208,036	66.57
1887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六	37,700	0.36	99,234	2.06	3610	少數股權		1,168,993	11.04	239,170	4.96
1888	長期預付貸款	七	291,476	2.76	-	-		股東權益總計		6,327,195	59.77	3,447,206	71.53
	其他資產合計		606,233	5.73	268,692	5.58							
1xxx	資產總計		\$ 10,585,849	100.00	\$ 4,819,487	100.0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585,849	100.00	\$ 4,819,487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昭楚

經理人：陳繼仁

會計主管：李朝欽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		\$ 2,761,618	100.85	\$ 1,719,529	100.49
4170	減：銷貨退回		(19,243)	(0.70)	(1,870)	(0.11)
4190	減：銷貨折讓		(4,067)	(0.15)	(6,584)	(0.38)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二、四.24及五	2,738,308	100.00	1,711,075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25及五	(2,030,725)	(74.16)	(1,213,095)	(70.90)
5910	營業毛利		707,583	25.84	497,980	29.10
6000	營業費用	四.25及五				
6100	銷售費用		(44,010)	(1.61)	(48,412)	(2.8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88,364)	(3.23)	(75,748)	(4.4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5,092)	(3.11)	(52,809)	(3.08)
	營業費用合計		(217,466)	(7.95)	(176,969)	(10.34)
6900	營業淨利		490,117	17.89	321,011	18.7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7,995	0.29	966	0.06
7122	股利收入		-	-	908	0.05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二	-	-	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178,719	10.44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二	-	-	10,879	0.64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及四.2	502	0.02	-	-
7480	什項收入		21,940	0.80	12,813	0.7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0,437	1.11	204,288	11.94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1,280)	(0.78)	(24,719)	(1.45)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二	(62)	-	(394)	(0.02)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二	(9,789)	(0.36)	-	-
763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二及四.7	(2,000)	(0.07)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二及四.14	-	-	(156)	(0.01)
7880	什項支出	四.9及四.10	(8,717)	(0.32)	(4,821)	(0.2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41,848)	(1.53)	(30,090)	(1.76)
7900	稅前淨利		478,706	17.47	495,209	28.94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3	(75,855)	(2.77)	(75,586)	(4.42)
9600	合併總淨利		\$ 402,851	14.70	\$ 419,623	24.52
	歸屬于：					
9601	母公司股東		\$ 156,915		\$ 322,664	
9602	少數股權		245,936		96,959	
	合併總淨利合計		\$ 402,851		\$ 419,62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2				
	合併總淨利		\$ 1.85	\$ 1.56	\$ 2.13	\$ 1.80
	少數股權之淨利		1.06	0.95	0.51	0.42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0.79	\$ 0.61	\$ 1.62	\$ 1.3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2				
	合併總淨利		\$ 1.78	\$ 1.50	\$ 2.01	\$ 1.70
	少數股權之淨利		1.01	0.91	0.47	0.39
	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 0.77	\$ 0.59	\$ 1.54	\$ 1.3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昭焚

經理人：陳繼仁

會計主管：李朝欽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母公司股東權益 合 計	少數股權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2,037,276	\$ 3,326	\$ -	\$ 305,762	\$ -	\$ 275,685	\$ 12,975	\$ (2,563)	\$ (5,392)	\$ 2,627,069	\$ 145,898	\$ 2,772,96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調整資本公積	-	-	-	(105,231)	-	-	-	-	-	(105,231)	-	(105,231)
員工認股權行使	400	(400)	-	-	-	-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03,117	(2,926)	-	173,728	-	-	-	-	-	473,919	-	473,919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	-	-	-	-	322,664	-	-	-	322,664	-	322,664
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	-	27,569	(27,569)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19,380)	-	-	-	(119,380)	-	(119,380)
股東股票股利	-	-	119,380	-	-	(119,380)	-	-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調整數	-	-	-	-	-	-	-	-	(1,094)	(1,094)	-	(1,094)
未認列子公司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	-	-	90	-	90	-	90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9,999	-	-	9,999	-	9,999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	-	-	93,272	93,272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340,793	\$ -	\$ 119,380	\$ 374,259	\$ 27,569	\$ 332,020	\$ 22,974	\$ (2,473)	\$ (6,486)	\$ 3,208,036	\$ 239,170	\$ 3,447,206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2,504,229	\$ -	\$ -	\$ 1,303,294	\$ 27,569	\$ 802,916	\$ 17,492	\$ (5,260)	\$ 595	4,650,835	\$ 1,197,223	\$ 5,848,058
現金增資	150,000	-	-	582,500	-	-	-	-	-	732,500	-	732,5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調整資本公積	-	-	-	22,119	-	-	-	-	-	22,119	-	22,119
員工認股權	-	-	-	1,350	-	-	-	-	-	1,350	-	1,350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歸屬予母公司股東	-	-	-	-	-	156,915	-	-	-	156,915	-	156,915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	-	79,356	(79,356)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398,134)	-	-	-	(398,134)	-	(398,134)
股東股票股利	-	-	265,423	-	-	(265,423)	-	-	-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調整數	-	-	-	-	-	-	-	-	8	8	-	8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7,391)	-	-	(7,391)	-	(7,391)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	-	-	(28,230)	(28,230)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654,229	\$ -	\$ 265,423	\$ 1,909,263	\$ 106,925	\$ 216,918	\$ 10,101	\$ (5,260)	\$ 603	\$ 5,158,202	\$ 1,168,993	\$ 6,327,195

註1：董監酬勞4,962仟元及員工紅利12,406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17,285仟元及員工紅利35,711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惟100年股東會實際決議員工分紅發放金額為36,178元。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昭楚

經理人：陳繼仁

會計主管：李朝欽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合併總淨利	\$ 402,851	\$ 419,623
	調整項目：		
A20300	折舊費用	134,150	145,792
A20400	各項攤提	15,617	14,092
A20500	呆帳提列	2,938	2,187
A21700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數	3,068	8,609
A21801	應付公司債匯率影響數	-	(1,967)
A21802	公司債發行費用攤銷	(2,700)	-
A222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提列(回升利益)	74,602	(3,768)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2	649
A22700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2,104	-
A23300	處分投資利益	-	(350)
A2360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156
A237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00	-
A3111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增加	(710,502)	-
A3112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50)	4,821
A3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	-	(19)
A3114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45,033	(192,079)
A3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65)	(27)
A3116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23,683	(5,345)
A311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96)	(39)
A31180	存貨增加	(482,846)	(51,535)
A31210	預付款項增加	(161,345)	(14,214)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151)	(6,689)
A3122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4,146	1,065
A32120	應付票據增加	57,496	1,344
A32140	應付帳款增加	40,958	56,874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52	(16,323)
A32160	應付所得稅(減少)增加	(22,677)	14,625
A32170	應付費用增加	33,751	3,433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	321,217	28,27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15	(361)
A32200	預收款項增加	10,044	797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409	5,074
A3223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51	225
A3299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增加	32,711	21,92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71,074)	436,85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10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502
B01600	取得子公司	20,637	-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1,340,165)	(107,441)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998
B025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9	984
B02600	遞延資產增加	(46,525)	(11,150)
B02800	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減少	4,534	460,47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361,390)	347,36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687,656	(415,500)
C00400	應付公司債增加	750,000	-
C00900	舉借長期借款	740,426	-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200,000)	(35,438)
C016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516)	(324)
C01800	長期負債減少	(79,306)	(77,646)
C02200	現金增資(含溢價)	733,850	-
C03300	少數股權減少	(320,951)	(3,598)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10,159	(532,506)
DDDD	匯率影響數	3,111	(3,01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80,806	248,69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06,479	948,44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87,285	\$ 1,197,133
	現金流量之補充資訊：		
F00100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100年上半年度利息資本化339仟元)	\$ 11,826	\$ 33,961
F004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94,386	\$ 59,896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投資及融資活動：		
H00300	固定資產增加數	\$ 1,394,019	\$ 110,149
H00500	應付設備款增加	(53,854)	(2,708)
H00800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 1,340,165	\$ 107,44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投資及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57,908	\$ 247,321
G01701	固定資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0,408	\$ -
G0300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調整數	\$ 8	\$ (1,094)
G0310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7,391)	\$ 9,999
G03300	應付現金股利	\$ (398,134)	\$ (119,38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昭楚

經理人：陳繼仁

會計主管：李朝欽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於民國八十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設立，並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一日開始營運，主要從事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國際貿易、資料儲存媒體之製造及複製、電子材料及零組件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九年一月十九日經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並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將本公司光電材料部門讓與本公司之子公司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杏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823人及63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合併概況

本公司將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並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0.06.30	99.06.30
本公司	CUSTER INC.	CD-R、CD-RW等 產品經銷	100.00%	100.00%
本公司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一般投資	100.00%	100.00%

(續下頁)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0.06.30	99.06.30
本公司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99.99%	99.99%
本公司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CD-R、CD-RW等 產品經銷	99.45%	99.45%
本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CD-R、CD-RW等 產品製造及經銷	99.99%	99.99%
本公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精密化學材料、工 業用塑膠製品	62.19%	70.95%
CUSTER INC.	BARNWELL	CD-R、CD-RW等 產品經銷	100.00%	100.00%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深圳國碩科技有限公司 (註 2)	其他專門設計服務 及管理顧問	100.00%	100.00%
碩禾電子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註 3)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材料之製造及 買賣	50.00%	-
碩禾電子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註 4)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註 5)	一般貿易	100.00%	-

註 1：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正式於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註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擬辦理深圳國碩科技有限公司之解散清算作業，惟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清算完成。

註 3：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八日投資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仟元，持股 50%。

註 4：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五日投資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美金 1,000 仟元，持股 100%。

註 5：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經投審會核准經由子公司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 以美金 2,000 仟元為上限，投資設立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於籌備中尚未成立完成。

本公司之子公司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中。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A.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B.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C.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D.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E.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 (3) 母公司取得子公司股權之成本高於或低於子公司該項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之規定辦理。若產生商譽或遞延貸項，則按估計效益年限或存續期間攤銷，並列為營業費用或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遞延貸項部分，則仍按剩餘年限繼續攤銷，惟後續新產生之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取得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3.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4.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子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當地流通之貨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非衍生性商品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至於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均列為當期損益。
- (2)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1) 合併公司於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若屬權益商品者，採用交易日會計；若屬債務商品、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則採用交割日會計。

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該金融資產或該部分金融資產。所謂喪失控制，係指已實現合約之受益權、權利逾期失效，或權利拋棄。若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則該移轉交易視為擔保借款。本公司於金融負債合約規定之義務減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 (2)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截至目前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為下列各類：

A.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其包括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續後評價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及興櫃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其係以原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上述各類別暨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應收款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價值變動於除列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除列時則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係作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而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上述所稱公平價值，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若金融商品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但有該金融商品組成部分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組成部分之攸關市場價格為基礎決定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7. 存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並採逐項比較法。成本係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係指於目前情況下，本公司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者，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停止提列折舊、折耗或攤銷，並單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淨公平價值低於帳面價值金額，於損益表認列為減損損失；若續後回升，於損益表認列為利益，惟迴轉金額不得超過原已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及原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得迴轉之金額。

9.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購置或建造固定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取得成本。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則列為當期營業外損失。其屬非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係依其性質按淨變現價值與帳面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轉列閒置資產科目項下；至於轉供出租之固定資產，則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出租資產科目項下。出租資產之當期提列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損失。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採平均法，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若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並就殘值估計耐用年限續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九至五十五年
機器設備	二至十年
研發設備	五至十年
運輸設備	五年
辦公設備	三至五年
其他設備	五年

10. 商譽

合併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

11. 遞延資產

係模具成本、大額修繕零件及消耗性器材等，依直線法按三至五年攤銷。

12. 研究發展費用

合併公司研究發展專案區分為研究階段及發展階段，如無法區分者，皆視為研究階段，研究階段發生之支出皆認列為當期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如未能同時符合下列資本化條件時，亦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13.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次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4. 收入認列方法

收入通常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下列條件均符合時，方宜認為收入已實現或可實現，而且已賺得：

- (1) 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對方交易存在；
- (2) 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
- (3) 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 (4) 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15. 轉換公司債

- (1)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依照發行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要素。權益組成要素之金額以轉換公司債公平價值減除負債要素決定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應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發行時之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負債組成要素之續後評價屬主契約部分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屬買賣權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認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項下。至於權益組成要素之金融商品，於發行後不再認列其公平價值之變動。
- (3)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面值法處理，將轉換之公司債及其相關資產負債科目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16. 退休金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訂有屬確定給付制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 (2)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合併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若前述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短於十五年者，得按十五年攤銷。
- (4) 部分國外子公司實施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者，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將每期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所得稅

- (1)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 (2) 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3)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 (4)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配合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依其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另於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時，亦將未來年度應納之最低所得稅稅額納入考量。
- (5) 合併公司屬國內者，民國九十八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佈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將自百分之二十改為百分之十七。

18.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估計之員工紅利，若得選擇以股票形式發放，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視為全部發行股票紅利，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價計算可發行股數列入計算。流通在外股數若因股票股利而增加時，於計算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時則予以追溯調整。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至九十六年度間所給與者，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函及其相關函釋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給與日或修正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合併子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照金管會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十五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6370 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

20. 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與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21.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052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22.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

- (1) 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
- (2) 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 (3) 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金融商品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合併總淨利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2. 營運部門資訊

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號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並業已編製前期之部門資訊。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06.30	99.06.30
庫存現金	\$1,147	\$2,288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00,326	963,476
定期存款	2,285,812	231,369
合 計	<u>\$3,687,285</u>	<u>\$1,197,133</u>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流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00.06.30	99.06.30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u>\$700,297</u>	<u>\$-</u>

於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為502仟元。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0.06.30	99.06.30
應收票據	\$4,562	\$3,366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u>\$4,562</u>	<u>\$3,366</u>

	100.06.30	99.06.30
應收帳款	\$1,043,718	\$874,516
減：備抵呆帳	(139,707)	(133,015)
淨 額	<u>\$904,011</u>	<u>\$741,501</u>

4. 存貨淨額

	100.06.30	99.06.30
原 料	\$647,192	\$205,609
在 製 品	226,117	164,401
製 成 品	196,265	38,026
商品存貨	16,873	19,432
合 計	1,086,447	427,468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5,897)	(24,426)
淨 額	<u>\$970,550</u>	<u>\$403,042</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3,857仟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74,602仟元；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2,393仟元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3,768仟元，主係出售已全數提列呆滯損失之存貨，致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包括：

項目	100.06.30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機器設備	\$23,800	\$13,392	\$10,408

(2)本公司預計將部份帳列固定資產予以出售，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故將其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6.30	99.06.30
上市(櫃)公司股票		
新利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3,327
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巨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7	511
小計	307	13,8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03	(6,486)
合計	\$910	\$7,352

(1)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三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為40%，本公司依比例認列投資損失204仟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三季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支出－其他投資損失科目項下。減資後本公司對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降為78仟股。

(2)合併子公司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三季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新利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處分價格為5,831仟元，其處分損失為7,496仟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6.30	99.06.30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6,233	\$200,796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900	-
加和包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5,910	55,910
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307	27,307
鴻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3,287	7,287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93	493
樺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合 計	\$286,130	\$291,793

- (1) 對博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已減損，故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第四季均認列投資損失 2,00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已認列累計減損損失 24,000 仟元。
- (2) 對鴻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由於該被投資公司持續虧損，已於民國九十九年第四季評估其部分投資之價值已減損，認列投資損失 4,000 仟元。
- (3)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辦理減資退還股款，其減資比例為 86.50%，於民國九十九年第二季收到退還股款 3,502 仟元，並認列處分利益為 350 仟元，減資後本公司對其持股股數減少為 55 仟股。
- (4) 樺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認列投資損失 11,785 仟元，嗣後本公司評估其投資價值業已減損，就剩餘之投資餘額 2,746 仟元全數轉銷。樺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及九十九年六月分別辦理減資退還股款及減資彌補虧損，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對其持股股數減少為 47 仟股。
- (5) 合併子公司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投資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690 仟股，取得 7.41% 股權。

8. 固定資產

-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須利息資本化之金額為 339 仟元；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則無應利息資本化情事。
- (2) 有關固定資產減損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26。
- (3) 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出租資產淨額

	100.06.30	99.06.30
房屋及建築	\$95,412	\$-
減：累計折舊	(46,916)	-
淨 額	\$48,496	\$-

其於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提列之折舊為 1,674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科目項下。

10. 閒置資產淨額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於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將部分固定資產處於閒置狀態者，自固定資產重分類至閒置資產科目項下：

	100.06.30	99.06.30
機器設備	\$548,382	\$-
減：累計折舊	(486,615)	-
減：累計減損	(25,391)	-
淨 額	\$36,376	\$-

(1)其於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提列之折舊為 3,286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科目項下。

(2)有關閒置資產減損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26。

11. 催收款項淨額

	100.06.30	99.06.30
催收款項	\$57,461	\$57,489
減：備抵呆帳	(57,461)	(57,489)
淨 額	\$-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短期借款

	100.06.30	99.06.30
信用借款	\$713,483	\$-
擔保借款	20,810	35,184
合 計	\$734,293	\$35,184

(1)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 961,639 仟元及 272,058 仟元。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借款之借款利率分別為 0.90%~6.05% 及 5.25%。

(3) 提供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

13. 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日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100.06.30	99.06.30	
台灣工業銀行	抵押借款	104.10.11	\$228,045	\$-	自 101.10.11 起，每六個月為 1 期，共分 7 期攤還。按月付息。
台灣工業銀行	抵押借款	104.10.11	71,955	-	自 101.10.11 起，每六個月為 1 期，共分 7 期攤還。按月付息。
台灣工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2.10.11	160,000	-	自 101.10.11 起，每六個月為 1 期，共分 3 期攤還。按月付息。
台灣工業銀行	抵押借款	104.10.11	115,000	-	自 101.10.11 起，每六個月為 1 期，共分 7 期攤還。按月付息。
台灣工業銀行	抵押借款	104.10.11	314,500	-	自 101.10.11 起，每六個月為 1 期，共分 7 期攤還。按月付息。
台灣工業銀行	抵押借款	104.10.11	50,500	-	自 101.10.11 起，每六個月為 1 期，共分 7 期攤還。按月付息。
板信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103.06.27	100,000	-	自 101.9.26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8 期攤還。按月付息。
土地銀行	抵押借款	101.06.05	-	44,440	自 92.07.05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108 期平均攤還。按月付息。
土地銀行	抵押借款	101.09.07	-	4,980	自 96.11.05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59 期平均攤還。按月付息。
土地銀行	抵押借款	101.09.07	-	9,824	自 97.02.05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56 期平均攤還。按月付息。
土地銀行	抵押借款	101.09.07	-	2,396	自 97.07.05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51 期平均攤還。按月付息。

(續下頁)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到期日	借款餘額		還款方式
			100.06.30	99.06.30	
土地銀行	抵押 借款	101.09.07	\$-	\$5,551	自 98.01.05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45 期平均攤還。按月付息。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抵押 借款	104.02.25	-	131,024	自 97.02.25 起，每三個月為 1 期，共分 29 期平均攤還。按月付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抵押 借款	100.09.21	-	5,333	自 97.03.21 起，每六個月為 1 期，共分 8 期平均攤還。按季付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抵押 借款	100.09.21	-	8,240	自 97.03.21 起，每六個月為 1 期，共分 8 期。按季付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抵押 借款	100.09.21	-	678	自 97.03.21 起，每六個月為 1 期，共分 8 期平均攤還。按季付息。
SIAM COMMERCIAL BANK (GAT)	抵押 借款	102.06.25	307	520	自 98.07.25 起，每一個月為 1 期，共分 48 期攤還。按月付息。
合計			1,040,307	212,986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49)	(70,915)	
聯貸銀行主辦費暨參貸費(註)			(4,361)	-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1,035,797	\$142,071	

註：係台灣工業銀行等八家行庫聯合貸放中期擔保放款額度為 1,140,000 仟元之主辦費及參貸費；聯合貸款內容包括甲項(支應償還銀行借款暨充實營運週轉金所需之資金其中新臺幣 200,000 仟元須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並應優先用於償還土地及廠房之前順位抵押權所擔保之銀行借款餘額) 300,000 仟元，乙項(支應充實營運週轉金所需之資金) 360,000 仟元及丙項(購置機器設備所需之資金) 480,000 仟元。

- (1) 本公司與上述銀行約定於借款存續期間之財務比率限制，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約定之限制。
-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長期借款利率分別為 2.18% ~ 6.11%及 2.40% ~ 5.85%。
- (3)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應付公司債

(1)

	100.06.30	99.06.30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750,000	\$-
海外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69,123
應付公司債折價	(21,751)	(12,813)
一年後到期應付公司債	<u>\$728,249</u>	<u>\$56,310</u>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100 仟元。
- B. 發行價格：100%。
- C. 發行總面額：750,000 仟元。
- D. 票面利率：0%。
-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一〇〇年二月十六日至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六日)。
- F. 償還方法：除債券持有人提前轉換，或本公司提前贖回或賣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3.03% 以現金一次償還。
- G. 本公司債之贖回權：本債券在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按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債券。
- H. 轉換：
 - (A)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 (B)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51.50 元。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轉換價格之調整：

- a. 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合併或受讓他人公司股份、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應調整轉換價格。
- b.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當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
- c.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 d.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調整轉換價格。

(D)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51.40 元。

(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國內私募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面額：100 仟元。
- B. 發行價格：100%。
- C. 發行總面額：97,000 仟元。
- D. 票面利率：0%。
-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三十一日至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三十一日)。
- F. 償還方法：除提前轉換或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 G. 本公司債贖回辦法、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A)本債券除已被提前贖回、購回或轉換及註銷外，本公司將於到期日以本債券面額之 100%償還本金。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到期日前之贖回價格：

a.公司債在發行滿 12~36 個月後，若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20 個交易日超過轉換價格之 180%以上，本公司得於該連續 20 個營業日期間最末一日之次五個營業日內通知債券持有人，依每年 2%之收益率所計算之價格，提前贖回本債券之全部或部分。

b.當本債券之 90%已被提前贖回、購回、註銷或轉換後，發行公司有權按每年 2%之收益率所計算之價格，將流通在外之全部而非部分債券贖回。

H. 賣回：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屆滿二年及屆滿三年時，要求發行公司將其持有之全部或部分債券贖回。發行屆滿二年時，其贖回價格為本公司債券面額之 104%；發行屆滿三年時，其贖回價格為面額之 106%。

I. 轉換：

(A)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後 30 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發行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B)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8.20 元。

(C)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三十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 13.67 元。

(D)轉換價格之調整：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增資、無償配股或員工紅利轉增資)，應調整轉換價格。

本公司購併他公司而發行新股予被購併公司之股東或本公司實施庫藏股減資時，轉換價格不予調整。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十五日發行海外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A. 面額：美金 1,000 元。

B. 發行價格：100%

C. 發行總面額：美金 25,000 仟元。

D. 票面利率：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E. 債券期限：三年(民國九十八年十月十五日至民國一〇一年十月十五日)。

F. 償還辦法：本公司提前將債券贖回、買回註銷或債權人賣回、行使轉換權利情況外，本公司債券到期時，本公司以美元按面額償還本金。

G. 本公司債券贖回辦法、到期日前買回價格：

(A) 本債券除已被提前贖回、購回或轉換及註銷外，本公司將於到期日以本債券面額之 100%償還本金。

(B) 到期日前贖回價格：

a. 本債券在發行滿 6 個月後，若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價格，連續 30 個交易日超過轉換價格(以定價日設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美元)130%以上，本公司得依債券面額贖回部份或全部債券。

b. 當本債券之 90%已被提前贖回、賣回、買回註銷或行使轉換權利時，本公司得依面額將流通在外債券依面額全部贖回。

H. 賣回：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屆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將其持有之全部或部分債券贖回，其贖回價格為本公司債券面額之 100%。

I. 轉換：

(A) 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後 30 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依相關法令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

(B)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15.8 元，其轉換匯率為 1 美元轉換新台幣 32.376 元。

(C) 轉換價格之調整：本債券發行後，於本公司有無償配股、配發股票股利或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員工紅利或有受託契約規定之其他對原股東權益稀釋事宜時，應調整價格。

(5)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尚未有轉換為普通股之情形，國內私募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海外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則陸續於民國九十九年底全數轉換。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6)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屬權益部分帳列「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認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資產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應付公司債淨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餘額分別為 728,249 仟元及 56,310 仟元。
- (7)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之規定處理，使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之公司債折價攤提費用分別為 3,068 仟元及 8,609 仟元，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分別為 0 元及 156 仟元，分別帳列「利息費用」及「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項下。

15. 其他長期應付款

	100.06.30	99.06.30
其他長期應付款	\$234,630	\$428,735
減：一年內到期之其他長期應付款	(157,759)	(176,406)
一年後到期之其他長期應付款	\$76,871	\$252,329

上項其他長期應付款係本公司與飛利浦公司簽署和解契約而應支付之款項。

16. 退休金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26,124 仟元及 24,212 仟元，又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7,656 仟元及 5,946 仟元(分別含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 6,772 仟元及 4,849 仟元)。

17. 股本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股本分別為 3,880,000 仟元及 2,037,276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別為 388,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可認購股份總額 20,000 仟股)及 203,728 仟股。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119,380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1,93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九十九年度實際行使認股權認購股份為 40 仟股，債券持有人行使公司債轉換股份為 34,717 仟股，皆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每股 49 元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日，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變更登記手續。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265,423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26,54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惟截至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訂定增資基準日，故本公司暫將決議增資之金額帳列待分配股票股利科目項下。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總額為 3,88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88,000 仟股(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可認購股份 20,000 仟股)，分次發行，實收股本總額為 2,654,229 仟元。

18. 資本公積

	100.06.30	99.06.30
普通股股票溢價	\$582,500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21,872	293,131
長期股權投資	927,112	10,943
員工認股權	55,660	54,31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22,119	15,875
合計	\$1,909,263	\$374,259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外，不得使用。另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9.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保留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之半數後轉撥資本。

20. 特別盈餘公積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規定，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及穩定，避免盈餘分派侵蝕資本，損及股東權益，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依法完納稅捐；
- (2) 彌補已往年度虧損；
-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其他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
 - (A) 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B)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紅利若為股票紅利時，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派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 (C) 其餘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視營運發展所需，配合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惟股東會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情況調整之。

嗣後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改公司章程，將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股利政策修改如下：

- (1) 依法完納稅捐；
- (2) 彌補已往年度虧損；
-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如尚有盈餘按下列比例再分派(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1)至(4)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高於百分之三。
 - (B) 員工紅利就(1)至(4)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提撥比例不低於百分之五。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
- (6) 其他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股利政策視營運發展所需，配合資本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之需求，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估列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 7,105 仟元及 14,520 仟元，董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2,842 仟元及 5,808 仟元，其估列基礎按稅後淨利(不考慮員工分紅費用化之影響數)按一定比率提列員工分紅金額，並認列為當期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前述員工分紅費用化之金額及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及除息之影響，惟嗣後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有差異且其差異非屬重大或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並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照案通過，決議分配數與擬議分配案均相同，茲列示如下：

	99 年度	98 年度
股東現金股利	\$398,134	\$119,380
股東股票股利		
金額	265,423	119,380
股數(每股面額 10 元)	26,542 仟股	11,938 仟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會同時決議配發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 36,178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17,285 仟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與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度估列之員工紅利 35,711 仟元差異 467 仟元，該差異金額已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之股東會同時決議配發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 12,406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4,962 仟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並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以費用列帳。

上述有關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訊息，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每股盈餘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0.79	\$0.61	\$1.62	\$1.38
本期純益				
無償配股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後之擬制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0.72	\$0.55	\$1.47	\$1.26
稀釋每股盈餘	\$0.77	\$0.59	\$1.54	\$1.31
本期純益				
無償配股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後之擬制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0.70	\$0.53	\$1.40	\$1.19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1.06	\$0.95	\$0.51	\$0.42
本期純益				
無償配股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後之擬制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0.96	\$0.87	\$0.46	\$0.38
稀釋每股盈餘	\$1.01	\$0.91	\$0.47	\$0.39
本期純益				
無償配股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後之擬制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0.92	\$0.83	\$0.43	\$0.35

本公司屬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相關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250,423 仟股	213,926 仟股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	19,190
現金增資	8,122	-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58,545 仟股	233,116 仟股
潛在普通股：		
具稀釋作用之可轉換公司債假設轉換影響數	10,883	17,501
員工分紅配股	1,217	745
稀釋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70,645 仟股	251,362 仟股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204,442	\$156,915	258,545 仟股	\$0.79	\$0.61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3,068	2,546	10,883		
員工分紅配股	-	-	1,217		
稀釋每股盈餘	\$207,510	\$159,461	270,645 仟股	\$0.77	\$0.59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274,264	\$245,936	258,545 仟股	\$1.06	\$0.95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10,883		
員工分紅配股	-	-	1,217		
稀釋每股盈餘	\$274,264	\$245,936	270,645 仟股	\$1.01	\$0.91
<u>九十九年上半年度</u>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377,301	\$322,664	233,116 仟股	\$1.62	\$1.38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8,609	7,144	17,501		
員工分紅配股	-	-	745		
稀釋每股盈餘	\$385,910	\$329,808	251,362 仟股	\$1.54	\$1.31
歸屬予少數股權之淨利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17,908	\$96,959	233,116 仟股	\$0.51	\$0.42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17,501		
員工分紅配股	-	-	745		
稀釋每股盈餘	\$117,908	\$96,959	251,362 仟股	\$0.47	\$0.39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營利事業所得稅

- (1)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含)以前之營業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合併子公司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 (2)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網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投資抵減稅額如下：

發生年度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六	自動化設備投資	\$1,837	一〇〇
	研究與發展支出	2,216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投資	16,302	
九十七	自動化設備投資	338	一〇一
	研究與發展支出	12,955	
九十八	研究與發展支出	3,397	一〇二
九十九	自動化設備投資	1,684	一〇三
	合計	<u>\$38,729</u>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3) 依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虧損扣抵之情形如下：

發生年度	可扣抵總額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九十三	\$133,651	\$132,927	一〇三
九十四	632,275	632,275	一〇四
九十五	355,021	355,021	一〇五
九十六	809,951	809,951	一〇六
九十七	129,205	129,205	一〇七
九十八	253,637	253,637	一〇八
九十九	482,276	482,276	一〇九
一〇〇(估計數)	227,353	227,353	一一〇
合計	<u>\$3,023,369</u>	<u>\$3,022,645</u>	

上述未扣抵金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計算中。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合併公司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

	100.06.30	99.06.30
(A)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2,298	\$838
(B)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697,667	\$617,514
(C)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537,790	\$461,008

(D)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00.06.30		99.06.30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備抵呆帳超限	\$191,441	\$32,540	\$188,002	\$31,961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1,943	\$19,029	\$16,245	\$2,762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245,125	\$41,671	\$143,971	\$24,47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3,515)	\$(2,298)	\$(4,924)	\$(838)
未實現兌換損失	\$21,985	\$3,738	\$385	\$65
資產減損財稅差異	\$11,000	\$1,870	\$11,000	\$1,870
未實現銷貨折讓	\$-	\$-	\$100	\$1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1,452	\$247	\$143	\$24
未實際支付費用	\$234,630	\$39,887	\$428,734	\$72,885
其他	\$35,921	\$6,107	\$7,074	\$1,203
虧損扣抵	\$3,022,645	\$513,849	\$2,487,705	\$422,910
投資抵減		\$38,729		\$59,342

	100.06.30	99.06.30
(E)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94,206	\$68,48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2,689)	(35,468)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1,517	33,017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2,298)	(838)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49,219	\$32,179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0.06.30	99.06.30
(F)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603,461	\$549,02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95,101)	(425,54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8,360	123,48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108,360</u>	<u>\$123,489</u>

- (5)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應計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差異調節如下：

	100 年上半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150,395	\$130,2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所稅	5,125	1,654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68,418)	(75,590)
免稅所得	(118,886)	-
最低稅負制計算之應付所得稅	69,101	-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35,219	(86,558)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1,68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4,146	101,36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980	9,680
其他	(1,807)	(3,487)
所得稅費用	<u>\$75,855</u>	<u>\$75,586</u>

- (6) 本公司之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06.30	99.06.30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2,360</u>	<u>\$2,263</u>
	99 年度	98 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0.29% (註)</u>	<u>14.82%</u>

註：係以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依規定計算之。

- (7) 本公司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4. 營業收入淨額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光學產品	\$560,075	\$722,166
光電材料	1,611,107	978,390
矽晶產品	517,863	-
其他	49,263	10,519
淨額	<u>\$2,738,308</u>	<u>\$1,711,075</u>

25.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26,655	\$91,994	\$218,649	\$102,792	\$68,543	\$171,335
勞健保費用	8,914	4,523	13,437	6,362	2,959	9,321
退休金費用	4,610	3,046	7,656	3,707	2,239	5,946
其他費用	4,147	15,672	19,819	3,020	9,290	12,310
折舊費用	119,644	14,506	134,150	134,346	11,446	145,792
攤銷費用	11,771	3,846	15,617	10,387	3,705	14,092

註：包括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折舊費用(帳列營業外費用項下)。

26. 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其所規範之資產，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累計減損餘額明細如下：

	100.06.30	99.06.30
土地	\$18,019	\$18,019
機器設備	12,764	12,764
其他固定資產	4,640	4,640
遞延資產	1,314	1,314
用品盤存(機器設備維修零件，帳列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520	52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商譽	1,030	1,030
閒置資產－機器設備	25,391	-
合計	<u>\$63,678</u>	<u>\$38,287</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銖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銖德)	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股東
陳繼仁	本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宏麥實業有限公司(宏麥)	子公司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 貨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估合併進貨		估合併進貨	
	金額	淨額百分比	金額	淨額百分比
銖 德	\$18,706	0.87%	\$48,062	4.62%

上述進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2) 銷 貨

	100年上半年度		99年上半年度	
	估合併銷貨		估合併銷貨	
	金額	淨額百分比	金額	淨額百分比
銖 德	\$71	-%	\$49	0.01%

上述銷貨價格係由雙方議定，無固定加價比例。

(3) 合併子公司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向陳繼仁先生承租辦公室之租金支出均為90仟元。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部份產品委託銖德代為加工製造而產生之費用分別為300仟元及1,029仟元。

3. 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帳款餘額彙總如下：

(1)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0.06.30	百分比(%)	99.06.30	百分比(%)
銖 德	\$-	-%	\$19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0.06.30	百分比(%)	99.06.30	百分比(%)
鍊 德	\$74	1%	\$33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主要性質	100.06.30	99.06.30	
宏 麥	代墊款	\$2,524	\$2,476	
減：備抵呆帳		(2,428)	(2,428)	
淨 額		\$96	\$48	

本公司對鍊德之收款期間為月結90天，與對一般國內客戶之收款條件相當。

(2)

應付帳款-關係人	付款條件	100.06.30	百分比(%)	99.06.30	百分比(%)
鍊 德	月結 30~45 天	\$4,728	1.56%	\$5,699	2.80%
陳繼仁(應付票據)	按月給付	165	0.05%	165	0.08%
合 計		4,893	1.61%	5,864	2.88%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主要性質	100.06.30		99.06.30	
鍊 德	應付費用	\$315		\$202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付款條件與對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相當。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予金融機構及政府相關機構作為融資或有關業務之保證等擔保品者如下：

帳列科目	100.06.30	99.06.30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土地	\$200,221	\$200,998	兆豐、土銀、台灣工業銀行等八家銀行(聯貸案)及 ICBC	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含出租資產)	380,051	390,277	兆豐、土銀、中國輸出入銀行、台灣工業銀行等八家銀行(聯貸案)及 ICBC	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
機器及研發設備	697,059	306,047	土銀、中國輸出入銀行及台灣工業銀行等八家銀行(聯貸案)	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
運輸設備	474	658	SIAM COMMERCIAL BANK	長期借款

(續下頁)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帳列科目	100.06.30	99.06.30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辦公設備	\$-	\$290	土銀	長期借款
雜項設備	2,360	325	土銀及台灣工業銀行等八家 銀行(聯貸案)	長期借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2,634	2,934	土銀、全國電子及 Biomass	主導性計畫奈米銀專案補助申請、商品保證金及電力保證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37,700	99,234	土銀、華南、兆豐及海關	海關保證金、主導性計畫奈米銀專案補助申請、授信擔保品、保稅倉庫、太陽能光電系統補助保證金及信用狀開狀
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9,285	-	上海商銀	授信擔保品
合計	<u>\$1,539,784</u>	<u>\$1,000,763</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尚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中：

- 1.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信用狀餘額折合新台幣約759,937仟元。
- 2.本公司為GLOBAL ACETECH CO., LTD.以開立背書保證書方式，經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對其提供之授信，提供背書保證額度為泰銖48,000仟元。
- 3.本公司分別與下列公司簽訂光碟相關產品授權合約，彙總如下：

對象	支付權利金商品	簽約年度	有效 期間	權利金計算方式
Sony Corporation	光碟相關產品	民國98年6月	5年	依產品銷售量計算，按季支付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鍍膜相關產品	民國94年11月	20年	依產品銷售額計算，按年支付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與A供應商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簽訂六年期長期供料合約，並依約定預付EUR7,002仟元，帳列長期預付貨款科目項下，依規定累計採購達一定數量後，於第五年開始沖銷帳列之長期預付貨款，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有抵減之情事。
5. 本公司與台灣工業銀行等八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契約，聲明該授信存續期間，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九年至一〇四年止，每半年審核之流動比率應維持100%(含)以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30%、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00%以上。屆期若未達上述約定之條件，台灣工業銀行認為必要時，得依規定召集聯合授信銀行會議以多數聯合授信銀行決議認定之，或請求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以書面同意之方式認定。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1.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0.06.30		99.06.30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3,687,285	\$3,687,285	\$1,197,133	\$1,197,13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700,297	700,297	-	-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	908,647	908,647	744,919	744,91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25,049	25,049	11,705	11,7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10	910	7,352	7,35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6,130	-	291,793	-
存出保證金	4,124	4,124	3,329	3,329
受限制銀行存款(含流動及非流動)	40,334	40,334	102,384	102,384
<u>負 債</u>				
短期借款	734,293	734,293	35,184	35,184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	302,945	302,945	203,706	203,706
應付費用	146,346	146,346	102,964	102,964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52,869	152,869	61,051	61,05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996	996	490	490
應付股利	718,999	718,999	147,377	147,377
應付設備款	92,031	92,031	23,196	23,196
應付公司債	728,249	728,249	56,310	56,31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35,946	1,035,946	212,986	212,986
其他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	234,630	234,630	428,735	428,735
存入保證金	-	-	396	396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含應收關係人款)、其他應收款(含應收關係人款)、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含應付關係人款)、應付股利、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含應付關係人款)、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及應付設備款。
- (B)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D)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未有公開交易市場，無法取得市價資料，故不列示公平價值。
- (E) 存出保證金、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入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為預計未來收取或支付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F) 應付公司債係以發行時之利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而得。
- (G) 長期借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 (H) 其他長期應付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
- B.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100.06.30		99.06.30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3,687,285	\$-	\$1,197,133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流動	700,297	-	-	-
應收款項淨額(含關係人款)	-	908,647	-	744,91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款)	-	25,049	-	11,7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10	-	7,352	-
存出保證金	-	4,124	-	3,329
受限制銀行存款(含流動及非流 動)	40,334	-	102,384	-

(續下頁)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100.06.30		99.06.30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負債				
短期借款	\$-	\$734,293	\$-	\$35,184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	-	302,945	-	203,706
應付費用	-	146,346	-	102,964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152,869	-	61,051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款)	-	996	-	490
應付股利	-	718,999	-	147,377
應付設備款	-	92,031	-	23,196
應付公司債	-	728,249	-	56,31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035,946	-	212,986
其他長期應付款(含一年內到期)	-	234,630	-	428,735
存入保證金	-	-	-	396

C.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利益 502 仟元及損失 156 仟元。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具固定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03,509 仟元及 247,620 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559,967 仟元及 485,565 仟元；具浮動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1,822,637 仟元及 6,608 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1,173,151 仟元及 247,650 仟元。

(3)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情形如下：

	100 年上半年度	99 年上半年度
利息收入	\$7,995	\$966
利息費用	21,280	24,719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均為 0 元。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並無金融資產減損之情形。本公司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失調整數變動情形如下：

	屬本公司者	屬子公司者	合 計
<u>100 年上半年度</u>			
增 加	\$8	\$-	\$8
減 少	-	-	-
淨 額	\$8	\$-	\$8
<u>99 年上半年度</u>			
增 加	\$444	\$-	\$444
減 少	-	(1,538)	(1,538)
淨 額	\$444	\$(1,538)	\$(1,094)

(5) 財務風險資訊

合併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短期借款、應付股利、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等。合併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合併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

A.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其公平價值將隨股市相關影響因素，而使其市場價格產生波動。

B.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合併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需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部分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的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流動性風險

(A)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B) 合併公司投資之股票及基金，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而具有流動性風險外，餘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D.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定期存款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權及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定期存款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合併公司定期存款期間一般約為三至六個月，預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故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另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借款將因市場利率增加 1%，使得本公司未來一年所估計之現金流出分別增加約 10,859 元及 2,293 仟元。

(6) 本公司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產生之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詳財務報表附註四.14(6)及(7)。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其他

(1)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100.06.30			99.0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0,122	\$28.73	\$1,727,002	\$45,681	\$32.15	\$1,468,639
日幣	7,041	0.36	2,516	10,259	0.36	3,722
人民幣	133	4.47	594	326	4.78	1,558
泰銖	5,151	0.93	4,813	7,816	0.99	7,74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4,409	28.73	701,141	20,089	32.15	645,853
歐元	901	41.63	37,488	266	39.32	10,459
日幣	336,516	0.36	120,237	7,933	0.36	2,878
瑞士法郎	5,120	34.45	176,394	-	-	-
泰銖	39,909	0.93	37,285	45,098	0.99	44,69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	-	1,751	32.15	56,310

(2) 為便於合併財務報表之比較，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如下：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單位：THB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6,598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0.97%
				應收帳款	10,270	月結 180 天	0.10%
		GLOBAL ACETECH CO., LTD.		銷貨收入	60,894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2.22%
				進 貨	69,005	進貨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2.52%
				應收帳款	60,467	月結 90 天	0.57%
				其他應收款淨額	111,807		1.06%
				背書保證額度	44,843 (THB48,000)	-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單位：THB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175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0.04%
				進 貨	22	進貨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
				租金收入	7,095	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0.26%
				應收帳款	581	月結 90 天	0.01%
				其他應收款淨額	530,258		5.01%
				應付帳款	22	月結 120 天	-%
		應付費用		139	價格由雙方議定	-%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佣金費用	599	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0.02%
		芯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銷貨收入	1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
				租金收入	364	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
				應收帳款	1	月結 90 天	-%
				其他應收款淨額	298	月結 90 天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單位：THB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4,824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1.45%
				進 貨	5,770	進貨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0.34%
				應收帳款	15,036	月結 180 天	0.31%
				應付帳款	5,710	月結 120 天	0.12%
		銷貨收入		70,695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4.13%	
		進 貨		39,332	進貨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2.30%	
		應收帳款		71,300	月結 90 天	1.48%	
		其他應收款淨額		82,900	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1.72%	
		背書保證額度		47,565 (THB48,000)	-	-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單位：THB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
				租金收入	5,047	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0.29%
				應收帳款	2	月結 90 天	-%
				其他應收款淨額	74,518	月結 90 天	1.55%
				應付費用	185	價格由雙方議定	-%
		佣金費用		844	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0.05%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1	GLOBAL ACETECH CO., LTD.	宏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162	銷貨價格由雙方議定 無固定加價比例	0.36%
				應收帳款	358	月結 120 天	0.01%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一：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合併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合併子公司。
2. 合併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合併子公司對合併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合併子公司 NEW E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對合併子公司 GLOBAL ACETECH CO., LTD. 之其他應收款項係關係企業間營運需要之短期資金融通，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利率分別為 5.25%~6.05% 及 5.25%。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事項。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事項。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 (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淨值/ 市價(元)	備註
本公司	股票	優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00	\$-	43.33%	\$-	註1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91	157,581	10.94%	12.49	註2
		加和包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4	55,910	14.82%	17.81	註2
		鴻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1	3,287	1.27%	5.68	註2
		博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42	23,307	1.26%	5.91	註2
		宏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	493	1.10%	7.44	註2
		樺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	-	16.37%	26.75	註2
		勝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78	910	0.38%	11.60	註3
國超投資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芯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90	6,900	7.41%	6.53	註2
		達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5	38,652	4.02%	12.49	註2
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兆豐寶鑽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6,646	200,093	-	12.02	註4
	基金	安泰 ING 貨幣基金	-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379	100,047	-	15.68	註4
	基金	新光台灣吉利基金	-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786	100,039	-	17.29	註4
	基金	新光吉星基金	-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714	100,038	-	14.90	註4
	基金	安泰高收益債券基金	-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0,044	-	10.01	註4
	基金	復華貨幣基金	-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597	50,013	-	13.90	註4
	基金	日盛貨幣基金	-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520	50,012	-	14.21	註4
	基金	元大萬泰基金	-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3,436	50,011	-	14.55	註4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優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完成清算核定，惟剩餘財產尚未分配；民國九十九年五月退回部分清算款項 322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項下。

註 2：係依該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註 3：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6 說明。

註 4：係採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基金淨值計算。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單位數 (仟)	金額	單位數 (仟)	金額	單位數 (仟)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 (仟)	金額
碩禾電 子材料 股份有 限公司	兆豐寶鑽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6,646	\$200,000	-	\$-	\$-	\$-	16,646	\$200,000
	安泰 ING 貨幣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6,379	100,000	-	-	-	-	6,379	100,000
	新光台灣吉利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5,786	100,000	-	-	-	-	5,786	100,000
	新光吉星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6,714	100,000	-	-	-	-	6,714	100,000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14及十。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 期末	本期 期初	股數 (仟股)	比例	帳面金額 (註)		
本公司	優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醫療器材之 營業及銷售	\$13,000	\$13,000	1,300	43.33%	\$-	\$-	\$-

註：優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完成清算核定，惟剩餘財產尚未分配；民國九十九年五月退回部分清算款項322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項下。

3. 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情形：

單位：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 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失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3)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深圳國碩科技 有限公司	註2	USD 170	第三地區設 立公司再轉 投資(註4)	\$4,883 (USD170)	\$-	\$-	\$4,883 (USD170)	100%	\$(89) USD(3)	\$(194) USD(7)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883 (USD170)	\$5,745 (USD200)	\$3,094,921 (註1)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所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辦理。

註 2：從事經營其他專門設計服務業(機構、產品外觀設計服務業)、管理顧問業(生產、銷售等管理顧問服務)。

註 3：財務報表未達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標準，依規定得按該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而得。

註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決議擬辦理深圳國碩科技有限公司之解散清算作業，惟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尚未清算完成。

註 5：本公司之子公司碩禾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經投審會核准經由孫公司 Giga Solar Materials Corporation (Mauritius)以美金 2,000 仟元為上限，投資設立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蘇州碩禾電子材料有限公司於籌備中尚未成立完成。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1. 一般資訊

(1)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且能賺得收入及發生費用之策略管理性事業單位。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營運決策者分別管理及監督各事業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

(2)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

- A. 光學材料部門，主要從事光碟產品等資料儲存媒體之製造及複製、電子材料及零組件之製造及買賣。
- B. 矽晶產品部門，主要從事生產太陽能多晶矽晶片及提供客製化太陽能多晶矽代工的服務。
- C. 光電材料部門，主要從事太陽能導電漿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利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及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或市場間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2. 應報導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各部門損益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調整及銷除	合計
	光學材料部門	矽晶產品部門	光電材料部門	其他部門(註1)		
收入	\$560,075	\$517,863	\$1,611,107	\$49,263	\$-	\$2,738,308
營業成本及費用	(708,019)	(642,590)	(869,705)	(24,788)	(3,089)	(2,248,191)
部門(損失)利益(註2)	<u>\$ (147,944)</u>	<u>\$ (124,727)</u>	<u>\$ 741,402</u>	<u>\$ 24,475</u>	<u>\$ (3,089)</u>	490,117
利息收入						7,99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502
什項收入						21,940
利息費用						(21,28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2)
兌換損失淨額						(9,78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00)
什項支出						(8,717)
稅前淨利						<u>\$478,706</u>
部門資產(註3)	<u>\$-</u>	<u>\$-</u>	<u>\$-</u>	<u>\$-</u>	<u>\$10,585,849</u>	<u>\$10,585,849</u>

國碩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合 計
	光學材料 部門	矽晶產品 部門	光電材料 部門	其他部門 (註 1)	調整及銷除	
收入	\$722,166	\$-	\$978,390	\$10,519	\$-	\$1,711,075
營業成本及費用	(823,314)	-	(530,341)	(36,359)	(50)	(1,390,064)
部門(損失)利益(註 2)	<u>\$ (101,148)</u>	<u>\$-</u>	<u>\$448,049</u>	<u>\$ (25,840)</u>	<u>\$ (50)</u>	321,011
利息收入						966
股利收入						90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3
處分投資利益						178,719
兌換利益淨額						10,879
什項收入						12,813
利息費用						(24,719)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94)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56)
什項支出						(4,821)
稅前淨利						<u>\$495,209</u>
部門資產(註 3)	<u>\$-</u>	<u>\$-</u>	<u>\$-</u>	<u>\$-</u>	<u>\$4,819,487</u>	<u>\$4,819,487</u>

註 1：營運部門未達到應報導部門之量化門檻，合併於「其他部門」。

註 2：每一營運部門之損益不包含營業外收入及利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及所得稅費用。

註 3：合併公司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99)基秘字第 151 號函之規定，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 0 元。